

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3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 表一、收支总表
- 表二、收入总表
- 表三、支出总表
-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表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表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表十一、项目支出表
- 表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概况

一、单位职责

负责宣传水法律、法规，处理有关行政诉讼应诉工作，协调、处理部门间、行政区域间水利规划、建设、运用中出现的矛盾和水事纠纷。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水资源；制定水资源中长期供求计划、水量分配调度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取水许可制度工作；负责计划及节约用水工作。负责研究制定水土保持规划，组织水土流失的监测和综合防治，组织审批建设项目的水资源利用和水土保持方案。

二、单位机构设置

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 3个职能科（室），分别是：执法一队、执法二队、综合办公室。

三、单位人员构成

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总编制人数11人，在职实有人数6人，其中：事业编制6人；退休人员6人。

第二部分 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0.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农林水支出	65.8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6.57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0.00	本年支出合计	90.0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90.00	支出总计	9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4	水务局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4010	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合计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1	17.6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1	17.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36	9.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5	8.25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5.82	65.82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65.82	65.82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65.82	65.8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7	6.5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7	6.5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7	6.57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0.00	一、本年支出	9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0.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农林水支出	65.8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6.57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90.00	支出总计	9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0.00	90.00	88.16	1.8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61	17.61	17.61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61	17.61	17.61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36	9.36	9.36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5	8.25	8.25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5.82	65.82	63.98	1.84	0.00
21303	水利	65.82	65.82	63.98	1.84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65.82	65.82	63.98	1.8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7	6.57	6.57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7	6.57	6.57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7	6.57	6.5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0.00	88.16	1.8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92	77.92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0.75	30.75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30.75	30.7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4.77	24.77	0.00
3010201	津补贴	23.97	23.97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0.80	0.80	0.00
30103	奖金	2.56	2.56	0.00
3010301	奖金	2.56	2.5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25	8.25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2	4.92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4.92	4.92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0	0.10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10	0.1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7	6.57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	0.00	1.84
30201	办公费	1.20	0.00	1.20
30205	水费	0.02	0.00	0.02
3020501	办公水费	0.02	0.00	0.02
30206	电费	0.10	0.00	0.10
3020601	办公电费	0.10	0.00	0.10
30211	差旅费	0.48	0.00	0.4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4	0.00	0.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4	10.24	0.00
30302	退休费	10.19	10.19	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201	退休工资	9.36	9.36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0.83	0.83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5	0.05	0.00
3030702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退休）	0.05	0.05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0.00

注：本单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4	0.00	0.00	0.00	0.00	0.04
604010	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0.04	0.00	0.00	0.00	0.00	0.0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项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55.5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奖励经费	2.5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13.2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6.5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10	退休费	10.1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0.0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00	%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1.84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00	次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 /预算数			小于等于	5.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	小于等于	100.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00	%	22.5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及绩效评价表

填报单位: (盖章)

部门名称	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评价年度	2023年
部门预算支出	90万元	部门决算支出	
部门负责人	田丽华	联系电话	15146812777
部门财务负责人	金明	联系电话	13089511988
部门职能概述	部门职责: 负责宣传水法律、法规, 处理有关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协调、处理部门间、行政区域间水利规划、建设、运用中出现的矛盾和水事纠纷。统一管理全县水资源: 制定水资源中长期供求计划水量分配调度方案并监督实施: 组织实施取水许可制度工作: 计划及节约用水工作。研究制定水土保持规划, 组织水土流失的监测和综合防治, 组织审批建设项目的水资源利用和水土保持方案。		

绩效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评价标准	指标全年预计(实际)完成情况	部门评价得分	财政评价得分
预算执行70分	经费控制40分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实际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99\%$, 得10分, 否则扣2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99\%$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0	政府采购执行额与预算额的比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 $\leq 98\%$, 得10分, 否则扣2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leq 98\%$		
		3. 公用经费控制率	20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数的比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 得10分, 否则扣2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		
		4. 预算执行率	20	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	预算执行率 $\geq 98\%$, 得10分, 否则扣2分	预算执行率 $\geq 98\%$		
	资金管理30分	1. 资金到位率	10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	资金到位率 $\geq 98\%$, 得10分, 否则扣2分	资金到位率 $\geq 98\%$		
		2. 财务管理	10	管理制度健全, 管理到位, 会计核算规范	制度健全4分, 严格执行制度3分, 会计核算规范3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严格执行制度, 会计		



		3. 整改落实	0	对各级检查部门发现的违纪问题进行整改（以检查部门出具的检查报				
事业效果 30分	部门 预算 效果 30分	1. 经济效益	10	促进经济发展完成非税收入任务	非税收入完成率 $\geq 98\%$, 得10分, 否则扣2分	完成全年任务 $\geq 98\%$		
		2. 社会效益	15	保护水资源, 处理水事纠纷, 水土保持。	保证水资源, 水利执法工作执行率 $\geq 98\%$, 得15分, 否则扣2分	保证水资源, 水利执法工作执行率 $\geq 98\%$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群众满意率 $\geq 90\%$	群众满意率 $\geq 90\%$, 得5分, 否则扣2分	群众满意率 $\geq 90\%$		
合计			100					

预算部门意见: 田丽华



财政主管科室批复意见:

(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 注: 1、纳入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管理的预算部门, 将本表一式5份及电子版, 附所属各预算单位的
 2、本表既用于部门整体支出编制预算时申报绩效目标, 也用于年终绩效评价。
 3、各指标分值可以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总分值应为100分。
 4、三级指标可以根据预算部门实际情况自行设置, 本表的三级指标仅供参考。



第三部分 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收入总预算90.00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8.02万元，增长9.78%，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基本支出增加。支出总预算90.00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8.02万元，增长9.78%，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基本支出增加。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收入预算9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0.00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支出预算90.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0.00万元，占100.0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财政拨款收入预算9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

出预算90.00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61万元，农林水支出65.8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5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02万元，增长9.78%，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基本支出增加。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0.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0.00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9.3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39万元，下降12.9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死亡1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8.2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4万元，增长30.74%，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三）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65.8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56万元，增长9.23%，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增加。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6.5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1万元，增长40.99%，主要原因是公积金比例上调。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0.0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8.16万元，公用经费1.84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30.7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79万元，增长14.06%，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调整。

(二) 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 24.77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4.34万元, 增长21.24%, 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调整。

(三) 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 2.56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1.32万元, 下降34.02%, 主要原因是2023年奖金减少津补贴。

(四) 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 8.25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1.94万元, 增长30.74%, 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五) 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 4.92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1.59增长47.75%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六) 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 0.10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增长0%,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七) 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 6.57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1.91增长40.99%原因是公积金比例上调。

(八)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 1.20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0元, 增长0%,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九)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 0.02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增长0%,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一十)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 0.10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增长0%, 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一十一)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 0.48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0.02万元, 增长4.35%, 主要原因是调到其他经费支出。

(一十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接待费(款) 0.04万

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一十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10.1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4万元，下降12.0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死亡1人。

（一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0.0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77万元，下降97.80%，主要原因是2023年没有单位部分医疗保险，只有大病医疗。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0.00万元。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0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0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

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没有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没有预算安排。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固定资产金额68.56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1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本单位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绥滨县水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一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一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一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一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一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有关业务包括制定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规程规范、进行水利宣传、审计监督检查、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农田水利管理、水利重大活动、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水利资金监督管理、水利国有资产监管、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等。

一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